## 香港特別行政區第七屆立法會會期中止的日期

現公布行政長官李家超先生,大紫荊勳賢,S.B.S., P.D.S.M., P.M.S.M. 業已行使《立法會條例》 (第 542 章)第 6(3)及 6(4)條所賦予的權力,指明 2025 年 10月 24日為香港特別行政區第七屆立法會會期中止的日期。

2025年8月15日